

矿山地质环境保护 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意见书

辽资服审字（2023）HT 031 号

项目名称：辽宁沃源硼铁有限公司（硼矿、铁矿）

申请单位：辽宁沃源硼铁有限公司

编制单位：同创建设工程（沈阳）有限责任公司

评审结论：通过

辽宁省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

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



专家评审意见

《辽宁沃源硼铁有限公司（硼矿、铁矿）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》评审意见

2023年8月10日，受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委托，省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组织有关专家，对同创建设工程（沈阳）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《辽宁沃源硼铁有限公司（硼矿、铁矿）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进行了评审。专家组听取了编制单位汇报，审阅了《方案》和相关附件，经质询和讨论，形成如下评审意见：

1.《方案》格式符合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》的要求。

2.《方案》编制依据充分，评估区范围确定合理，评估精度级别划分准确。

3.该矿为新建矿山，矿山基本情况介绍及矿区基础信息表述符合要求。

4.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合理。

5.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可行性分析合理。

6.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措施基本可行。

7.工程部署可行，经费估算和进度安排基本合理，保障措施

较完善，公众参与过程完整。

8.附图和附件基本完善。

9.修改建议：

(1) 进一步核实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面积。

(2) 明确取土的合理合法性及相应复垦责任人。

(3) 依据优先复垦为耕地原则，调整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。

综上，《方案》编制符合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》要求，根据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，编制单位进行了补充完善。

专家组一致意见，通过评审。

附件：专家名单。

主审专家：郝 宏

2023 年 8 月 18 日

辽宁沃源硼铁有限公司（硼矿、铁矿）
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会议专家名单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职务/职称	评审组职务	签字
1	郝 喆	辽宁大学	教授	组长/主审	郝喆
2	王玉波	东北大学	教授	成员	王玉波
3	孙福军	沈阳农业大学	教授	成员	孙福军
4	刘升传	沈阳市勘察测绘研究院有限公司	正高级工程师	成员	刘升传
5	吴元清	辽宁中天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 公司	高级工程师	成员	吴元清